

## 中国电信河南公司2023年资产盘点扩容项目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中国电信河南公司2023年资产盘点扩容项目（项目编号：HBXT-2023-14491），比选人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 1.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项目概况：中国电信河南公司2023年资产盘点扩容项目。

1.2采购内容及选包划分情况：采购内容：资产盘点系统扩容，新增3个无任务盘点场景，新增盘点任务自动派发、定位差异校验、实物未盘点提醒及处理、任务转派及提醒等可选功能，优化盘点任务下发。项目预算：不含增值税80万元。本项目不划分选包，按照综合得分排名由高到低顺序推荐2名中选候选人，最终在中选候选人中确定排名第1的为中选人，中选份额为100%。

1.3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CP01256其他业务平台软件。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产品品类、处理措施、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4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最高参选限价为不含增值税报价80万元，参选人参选报价高于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 2.参选人资格要求

2.1参选人基本资格要求：

（1）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参选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选的，应具备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选包参选或者未划分选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3）参选人提供自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公告发布之日（单项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框架协议以具体订单签订时间为准）累计金额不少于50万元的同类项目业绩（业绩合同至少包括合同采购内容、合同金额和签章页。业绩合同如为单项合同，提供单项合同扫描件；如为框架协议，需提供框架协议扫描件及相对应的采购订单扫描件，以框架协议下的采购订单累计金额为准）；

（4）参选人须承诺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2.2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在最近三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10）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1）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12）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13）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4）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16）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参选人及其参选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参选人及其任一参选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比选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17) 法律法规、比选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参选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参选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参选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 3.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 4.比选文件获取

4.1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12月7日9时00分至2023年12月1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选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4.2.1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阳光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比选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

4.3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5.参选文件的递交

5.1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3日09时30分。**

5.2纸质参选文件递交地点：本项目无需递交纸质参选文件。

5.3电子参选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阳光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参选文件递交，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参选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中国阳光采购系统进行比选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参选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参选文件。

5.4 本项目将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阳光采购系统唱价，【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6.【样品的递交】

6.1样品递交的截止时间、地点：**不涉及。**

### 7.参选人注册

7.1【中国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须通过【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参选文件编制和参选，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7.3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持）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持）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9.联系方式

9.1联系方式

比选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29号

邮编：455000

联系人：文老师

电话：0371-65340088

电子邮件：//

比选代理机构：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惠济路10号

邮编：430000

联系人：栗相彬、孙磊、刘丽萍、张宝芳

电话：18037695382

电子邮件：lixiangbin.gyl@chinaccs.cn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账 号：3111530018410010523

## 9.2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 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比选代理机构：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6日